



# 什么是适用于**SAP**的**SnapManager** 架构

## SnapManager for SAP

NetApp  
November 04, 2025

# 目录

什么是适用于SAP的SnapManager 架构 .....	1
SnapManager 主机 .....	2
SnapManager 图形用户界面和命令行界面 .....	2
SnapManager 存储库 .....	2
SnapDrive 服务器上的 SnapManager .....	2

# 什么是适用于SAP的SnapManager 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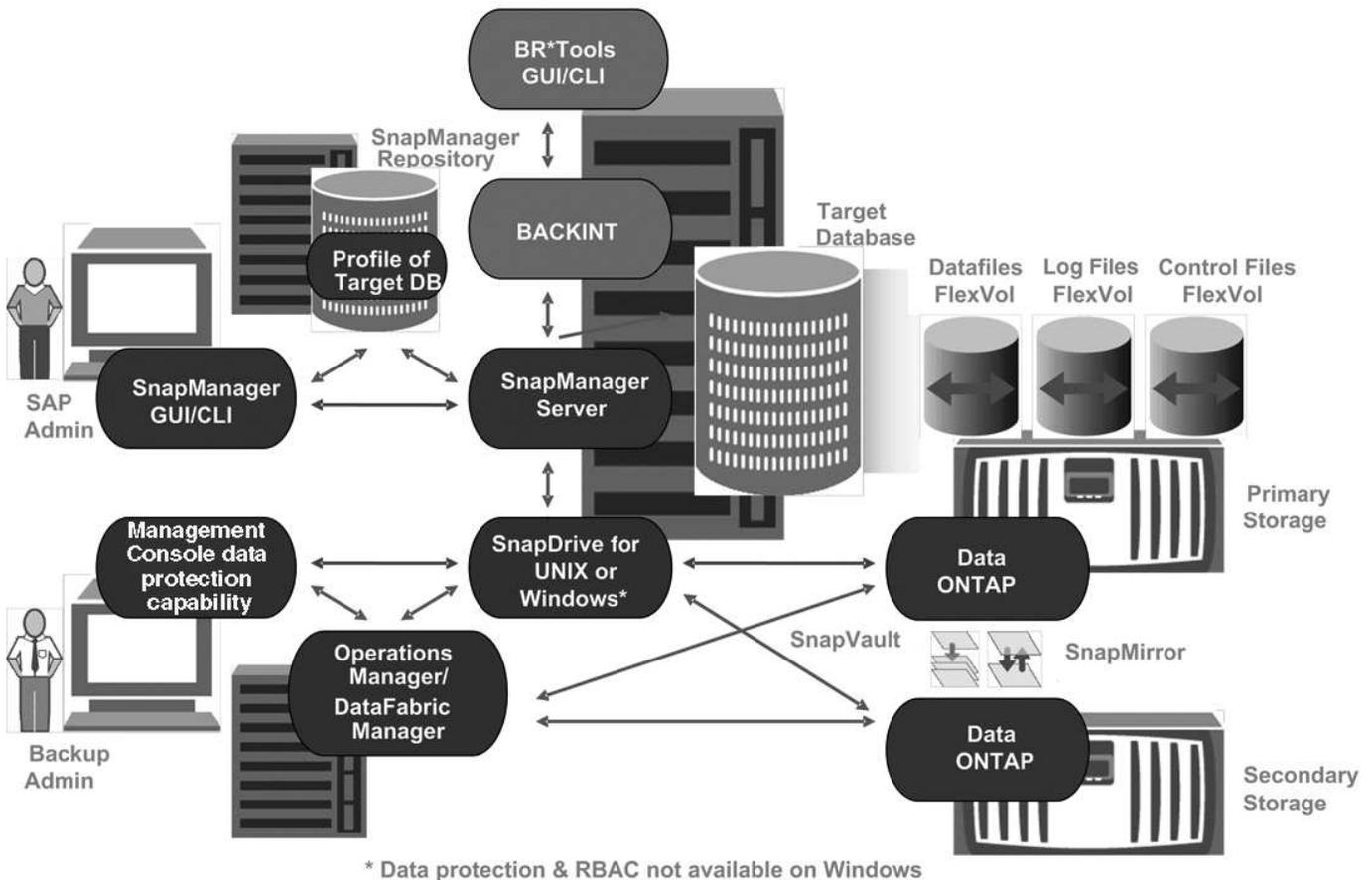
SnapManager for SAP架构包含许多组件、例如SnapManager for SAP主机、客户端和存储库。其他组件包括主存储系统和二级存储系统以及其他 NetApp 产品。

SnapManager for SAP架构包括以下架构组件：

- SnapManager 主机
- SnapManager 图形用户界面或命令行界面
- SnapManager 存储库
- SnapManager for SAP BACKINT接口
- 主存储系统
- 二级存储系统
- 适用于 Windows 的 SnapDrive

下图显示了SnapManager for SAP的架构以及相关组件：

## SnapManager for SAP Architecture



# SnapManager 主机

SnapManager 主机是一个 Windows 服务器，它也运行其他 NetApp 产品。

SnapManager 主机安装了以下产品：

- 适用于 Windows 的 SnapDrive
- Host Utilities

SnapManager 主机作为服务运行。

SnapManager 主机还支持用于 SAP Br\* 工具的 BACKINT 接口。

## SnapManager 图形用户界面和命令行界面

SnapManager 客户端包括一个图形用户界面（GUI）和一个命令行界面（CLI）。

## SnapManager 存储库

存储库可存储与不同 SnapManager 操作相关的信息，例如备份时间，备份的表空间和数据文件，使用的存储系统，创建的克隆以及创建的 Snapshot 副本。

存储库数据库不能位于同一数据库中，也不能位于 SnapManager 正在备份的同一数据库中。这是因为存储库会存储在备份操作期间创建的数据库 Snapshot 副本的名称。必须在与要备份的数据库不同的数据库中创建存储库。这意味着您必须至少有两个数据库：SnapManager 存储库数据库和由 SnapManager 管理的目标数据库。运行 SnapManager 服务时，两个数据库都必须已启动且正在运行。



存储库数据库关闭时，不能使用 GUI 或命令行界面执行任何 SnapManager 操作。

## SnapDrive 服务器上的 SnapManager

SnapManager 使用 SnapDrive for Windows 创建存储系统的 Snapshot 副本。SnapDrive 与 SnapManager 位于同一服务器上。

## 版权信息

版权所有 © 2025 NetApp, Inc.。保留所有权利。中国印刷。未经版权所有者事先书面许可，本档中受版权保护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形式或通过任何手段（图片、电子或机械方式，包括影印、录音、录像或存储在电子检索系统中）进行复制。

从受版权保护的 NetApp 资料派生的软件受以下许可和免责声明的约束：

本软件由 NetApp 按“原样”提供，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担保，包括但不限于适销性以及针对特定用途的适用性的隐含担保，特此声明不承担任何责任。在任何情况下，对于因使用本软件而以任何方式造成的任何直接性、间接性、偶然性、特殊性、惩罚性或后果性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替代商品或服务；使用、数据或利润方面的损失；或者业务中断），无论原因如何以及基于何种责任理论，无论出于合同、严格责任或侵权行为（包括疏忽或其他行为），NetApp 均不承担责任，即使已被告知存在上述损失的可能性。

NetApp 保留在不另行通知的情况下随时对本文档所述的任何产品进行更改的权利。除非 NetApp 以书面形式明确同意，否则 NetApp 不承担因使用本文档所述产品而产生的任何责任或义务。使用或购买本产品不表示获得 NetApp 的任何专利权、商标权或任何其他知识产权许可。

本手册中描述的产品可能受一项或多项美国专利、外国专利或正在申请的专利的保护。

有限权利说明：政府使用、复制或公开本文档受 DFARS 252.227-7013（2014 年 2 月）和 FAR 52.227-19（2007 年 12 月）中“技术数据权利 — 非商用”条款第 (b)(3) 条规定的限制条件的约束。

本文档中所含数据与商业产品和/或商业服务（定义见 FAR 2.101）相关，属于 NetApp, Inc. 的专有信息。根据本协议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术数据和计算机软件具有商业性质，并完全由私人出资开发。美国政府对这些数据的使用权具有非排他性、全球性、受限且不可撤销的许可，该许可既不可转让，也不可再许可，但仅限在与交付数据所依据的美国政府合同有关且受合同支持的情况下使用。除本文档规定的情形外，未经 NetApp, Inc. 事先书面批准，不得使用、披露、复制、修改、操作或显示这些数据。美国政府对国防部的授权仅限于 DFARS 的第 252.227-7015(b)（2014 年 2 月）条款中明确的权利。

## 商标信息

NetApp、NetApp 标识和 <http://www.netapp.com/TM> 上所列的商标是 NetApp, Inc. 的商标。其他公司和产品名称可能是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标。